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勤信专字【2015】第 1125 号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专项审核报告	1-2
附件：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勤信专字【2015】第 1125 号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纺织”）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深圳纺织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深圳纺织 2014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编制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深圳纺织董事会的责任。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深圳纺织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基本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深圳纺织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纺织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2 号），公司于 2013 年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币种下同）普通股 17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5.83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1,1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9,348,999.1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1,751,000.8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主承销商）于 2013 年 3 月 7 日汇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9230188000042866），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勤信验字【2013】第 6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为 2,895.78 万元（包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783.60 万元，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2,112.18 万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99,070.88 万元。

2、2014 年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实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201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33.71 万元用于投资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结构性存款 10,000.00 万元（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到期，本息已全部转入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86,288.69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86,288.69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投向的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

到位后，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波光电”）于2013年3月26日分别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时，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开设了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9230188000042866），盛波光电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75590128981060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进行有效管理和监督。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程序，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公司账户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4年12月31日 账户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活期)	19230188000042866	289.5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智能定期)	19230181000079916	2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一年期定期)	19230181000079752	20,669.17
合计		40,958.70

2、盛波光电账户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4年12月31日 账户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活期)	755901289810602	257.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一年期智能定期)	75590128988000265	10,000.0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4年12月31日 账户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一年期智能定期)	75590128988000296	3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一年期智能定期)	75590128988000310	1,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3个月定期)	75590128988000217	518.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3个月定期)	75590128988000203	518.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3个月定期)	75590128988000193	518.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3个月定期)	75590128988000180	518.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7天通知)	75590128988000282	1,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7天通知)	75590128988000279	1,000.00
合计		45,329.9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年度，公司未向盛波光电计划拨款项，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划拨76,000.00万元。

(2) 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盛波光电累计收到公司转入募集资金76,000.00万元。

2014年度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户支出233.71万元，全部用于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建设中，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1,782.19万元，投入进度为1.85%。

2014年度，公司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4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3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为 3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已经 201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自 2013 年 4 月 22 日至 2014 年 4 月 22 日。201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将上述 30,000.00 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为 3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2015 年 3 月 26 日。2014 年 3 月 27 日，从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1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8 月 28 日，从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1,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4 年度累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万元。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3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决定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2014年1月24日，盛波光电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富支行签订了60天存期金额为10,0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协议，该笔结构性存款于2014年3月25日到期，本息已全部转入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4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变更为合并建设 TFT-LCD 及 AMOLED 用偏光片二期改造项目，在原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 18,214.00 万元人民币的基础上，新增项目投资 92,233.45 万元人民币。变更项目涉及的总金额为 110,447.45 万元人民币，占募集资金净额（96,175.10 万元）的 115%，其中超出部分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予以补足。2014年3月27日，该议案提交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未获通过。因此，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未实施。

2014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4年度，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任何违规情形。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175.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2.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	否	96,175.10	96,175.10	233.71	1,782.19	1.85%	详见备注	--	--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6,175.10	96,175.10	233.71	1,782.19	1.8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	96,175.10	96,175.10	233.71	1,782.19	1.8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与日东电工株式会社就偏光片产品合作事项签署《合作框架协议》，该协议提交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由于当时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正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控股股东认为不宜审议公司重大事项而作了弃权表决，该协议未获通过，计划变更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募集资金用途事项亦未获通过，因此募投项目建设未达到计划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计划通过与日东电工进行技术合作生产偏光片产品，拟变更原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终止，且目前市场环境已经变化，公司需对原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实施方案重新进行论证。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二期项目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为 3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2015 年 3 月 26 日。2014 年 3 月 27 日从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8 月 28 日从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6,288.69 万元，将全部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

备注：由于目前市场环境已经发生变化，公司将对原 TFT-LCD 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实施方案重新进行论证，暂无法预计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证书序号: 00015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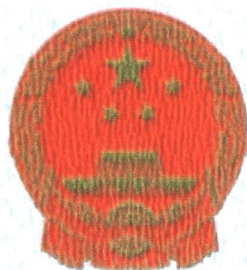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证书号： 05

发证时间：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胡柏和

办公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0号11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162

注册资本(出资额)：136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 0083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2-11



证书序号：NO. 01999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⁶⁻¹⁾

注册号 110102016583668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0号11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柏和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至2043年12月1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年03月10日

